

“一山一川一河”生态底色愈发亮丽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公益诉讼高质效监督办案筑牢北疆生态安全屏障

□本报记者 沈静芳
通讯员 卢海燕

土默特右旗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西部，境内拥有“一山一川一河”：大青山绵延旗境60公里，九峰山生态自然保护区资源丰富；面积2000平方公里的土默特平原，拥有耕地168万亩；地处黄河“几字弯”顶端，黄河流经旗境108公里。近年来，土默特右旗检察院充分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聚焦土默特右旗“一山一川一河”保护，创建“检心·益”民公益诉讼品牌，以高质效监督办案筑牢北疆生态安全屏障。

一排排绿树重新扎根生长

“非常荣幸成为‘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和土默特右旗检察院检察官一起进行案件调查和‘回头看’，见证检察机关保护生态环境的担

当和贡献……”日前，在土默特右旗检察院举办的检察开放日活动现场，志愿者小张分享了他的体会。

2022年7月，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刑事案件时发现，涉案非法采矿、非法占用农用地行为造成大青山某矿区林地损毁和地质环境损害，遂将线索移送土默特右旗检察院。收到线索后，检察官第一时间调阅刑事案件材料，与志愿者一起走进矿区实地调查，走访相关行政机关，查明某公司及崔某等人为谋取非法利益，超越采矿许可证许可范围非法开采煤矿，造成矿区140余亩林地损毁、地质环境被破坏，损害了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复情况进行全面验收，确保地质环境和林地有效恢复。自然资源部门立即行动，督促涉案公司编制完成《地质环境专项治理方案》《损坏林地恢复治理实施方案》，会同林草部门监督该公司按期完成造林绿化任务和治理工程，于2022年12月组织专家联合验收。“两年前，那里山体裸露，水土流失严重。如今，一排排绿树重新扎根生长，展现出旺盛的生命力。”包括小张在内的志愿者与检察官一起，在对恢复现场进行“回头看”后感慨道。

持续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监督活动

追究某公司、崔某等人的刑事责任后，土默特右旗检察院依法向属地自然资源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全面依法履行职责，督促损害行为实施方尽快恢复地质损害区域，并对修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有效途径。我们积极开展专项监督活动，针对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存在的公益受损情形，通过诉前磋商和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履职尽责，

使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近日，土默特右旗检察院检察长王恩光向记者介绍了该院持续开展公益诉讼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监督活动情况。

土默特右旗是内蒙古产粮大县、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现有耕地面积168万亩，已建成高标准农田118.39万亩。今年3月，土默特右旗检察院以“无人机巡航+实地巡田”相结合模式，在5个乡镇10个行政村集中排查高标准农田近7万亩，现场制作勘验笔录并固定证据。针对高标准农田建设不规范、建后管护不到位、农业面源污染等问题，4月24日，土默特右旗检察院与农牧部门、属地乡镇政府召开磋商会，明确主体责任，提出整改意见。各部门就整改期限及措施深入探讨，达成共识。4月26日，土默特右旗检察院依法向相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截至目前，相关单位已完成排水沟渠清淤5公里，修繕机耕路2.7公里，疏通涵管

桥25座，修补闸口15处，清运生活垃圾10万余吨。

督促开展擅自取地下水专项整治行动

“我们之前为了浇地打水井，现在知道是违法了，马上就把井封堵掩埋好。”日前，土默特右旗沿黄河某村村民在接受水资源保护专项检查时，当场表示将停止违法取用地下水。

今年5月，包头市检察院与包头市河长办开展联合巡河，发现土默特右旗黄河沿线农田内有村民擅自打井、违规取用地下水的情况。包头市检察院将该线索交办至土默特右旗检察院，土默特右旗检察院调查核实后，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并在全旗范围内开展未经许可擅自取地下水专项整治行动。相关行政机关联合属地乡镇执法

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责令违法行为人立即整改并及时填埋水井。

保护黄河流域生态安全，土默特右旗检察院从不止步于个案办理，而是坚持久久为功。早在2019年，该院就与水务部门建立“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通过联合巡河、线索移送、协同调查等，实现问题动态管理、线索及时处置、案件高效办理。“黄河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各部门协同治理。5年来的实践证明，‘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在预防、监督、惩治、保护等职能上产生了‘1+1>2’的效果，推动形成了跨部门、跨区域共管、共治、共护的黄河大保护格局。”土默特右旗检察院检察官陈舒扬说。

“救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检察机关的担当作为，让土默特右旗“一山一川一河”的生态底色愈发亮丽，这首土默特平原上流传千年的民谣也越唱越响亮。

数字监督 追回税款580万元

□本报记者 郭树合
通讯员 赵楠

“截至6月底，经过核实，我们确认相关职能部门已收回耕地占用税款及滞纳金580余万元，入库面积122万平方米。”近日，山东省胶州市检察院向记者介绍了该院利用耕地占用税征缴数字监督模型办理的一起案件。

两年前，胶州市检察院在办理一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中发现，某公司非法占用耕地2.7亩用于建设厂房，于是依法向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查处违法占地行为。办案检察官审查认为，非法占用耕地建设厂房，除了应受到行政处罚外，还应缴纳耕地占用税。经查，涉案公司并未依法缴纳耕地占用税。检察机关与相关行政机关共同分析研判，部分非法占用耕地行为未被纳入耕地占用税征收征管范围之内，根本原因在于信息不对称。提高数据筛查效率、精准评估线索成为当务之急。

2022年3月，胶州市检察院创建耕地占用税征缴数字监督模型。该模型以非法占地被行政处罚但未申报缴纳耕地占用税为监督重点，按照“分类调取+对比去重+排查锁定”三步走的方式锁定线索。胶州市检察院通过调取涉土地类行政处罚信息、检察业务应用系统中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刑事案件信息，对比去重后确定纳税人名称及应缴税额；再调取耕地占用税入库明细，将前述纳税人名称及应缴税额与入库明细对比，排查未缴或未足额缴纳耕地占用税线索170余条。同时，针对同一行为人占用多块邻近耕地被多次行政处罚、非法占用农用地案件被不起诉人未被行政处罚等拆分办案、应罚不罚、应立不立问题，该院积极推进刑行衔接工作，成效显著。

截至今年6月，据相关行政机关统计核实，检察机关利用上述模型已监督收回耕地占用税款及滞纳金580余万元，入库面积122万平方米。以案件办理为契机，胶州市检察院与相关行政机关会签、修订关于协作配合的实施方案，完善线索移送、专业支持、诉讼协作、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打通执法、司法、税务数据壁垒，以齐抓共管构建耕地保护长效机制。“检察机关立足职能，利用数字模型及时发现违法线索，真正实现了溯源治理。”相关行政机关负责人表示。

“耕地占用税征缴数字监督模型应用已初见成效。接下来，我们将继续提升数字模型筛查线索的精准度，丰富模型发现类案线索功能，实现对国有财产、耕地安全的‘双保护’。”胶州市检察院检察长闫瑞表示。

□本报记者 刘亭亭
通讯员 李龙飞

峰峰矿区西依太行山，东眺华北平原，溢阳河穿城而过，磁州窑余韵悠扬，是一座底蕴丰厚又富有活力的山水瓷都。近年来，位于溢阳河畔的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检察院扎根热土，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先后获得“全国模范检察院”“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等荣誉称号。近日，记者走进该院，探寻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背后的队伍建设新“峰”景。

党建引领，点燃红色引擎

“只有底色足够鲜明，各项工作开展

一镜到底



▲检察官走访珍珠经营企业。
▼检察建议公开宣告会现场。

建议明 珍珠亮

“希望能通过检企互动平台建立沟通新渠道，以检察履职全力护航珍珠行业健康发展。”近日，浙江省诸暨市检察院检察建议公开宣告会在华东国际珠宝城举行，检察机关向浙江省珍珠协会秘书长送达检察建议书并当场宣告。

今年以来，诸暨市检察院梳理珍珠行业相关刑事案件，逐案分析企业发展面临的难点痛点，总结出珍珠行业常见的四个方面法律风险隐患，决定制发检察建议书，为促进珍珠行业、企业发展壮大献计献策。

(本报通讯员 何若愚)



落实检察建议，废弃矿渣变为“环保砖”

□本报记者 李轩甫

前不久，海南省屯昌县检察院检察官与“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一起来到屯昌县南昌镇高通岭矿区，对露天堆放尾矿渣泥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他们欣喜地发现，现场地表尾矿渣泥已清除完毕。

随后，检察官和志愿者跟踪调查尾矿渣泥最终处理情况，得知原堆积于此的1万余吨尾矿渣泥，已于今年5月20日前全部运往屯昌达兴环保砖厂。该公司通过烧结对矿渣中的重金属成分进行无害化处理，再将其烧制成环保砖，取得了可观的经济效益。

2023年9月20日，“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向屯昌县检察院提供一条线索：南昌镇高通岭矿区露天堆放大量尾矿渣泥，严重污染周边生态环境。屯昌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实地调查后，于10月17日立案调查。

办案检察官调查发现，位于南昌镇高通岭的南昌镇蛋鸡养殖现代化生态示范园项目开工建设时，尚未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程序。该项目所在地与尚未完成闭库程序的原海南视矿业有限公司屯昌乌坡钨矿场高通岭尾矿渣库区存在重叠。在建设养殖蛋鸡的厂房和养殖废弃物处理厂的过程中，施工单位将清理出来的库区残存尾矿渣泥露天堆放，占地面积约2亩，

重量1万余吨。

“这些尾矿渣泥是原乌坡钨矿加工钨矿石产生的废弃物，含有超量重金属和提炼钨矿使用的化工原料残余成分。尾矿渣泥堆积点没有防护设施，雨水会将尾矿渣泥冲到地势较低的下流林地、水田、河沟，同时析出其中的重金属成分，而高通岭地处海南主要河流万泉河的最大支流青梯河流域，是青梯河主要补水地。”办案检察官苏波介绍。

为推动解决尾矿渣泥环境污染问题，今年2月，屯昌县检察院依法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履职。鉴于该案涉及土壤、水生态环境保护，以及矿业监管、安全生产监管等多

方面问题，存在多个部门职能交叉的情况，办案检察官认真查阅法律法规，逐个厘清相关单位监管职责。

3月18日，屯昌县检察院分别向屯昌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屯昌县生态环境局、南昌镇政府、屯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制发检察建议，并与相关单位进行诉前磋商。

相关单位高度重视检察建议，立即组成联合工作组，采取多项整改措施，督促海南视矿业有限公司屯昌乌坡钨矿场对尾矿渣库区残存的渣泥进行无害化处理，清理渣泥堆积区，开展平整复绿工作，切实消除环境污染隐患。

4月22日，屯昌县检察院收到相关

单位落实检察建议的书面回复。6月19日，该院检察官与“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对该案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通过无人机航拍巡查，确认涉案尾矿渣泥已清除完毕。

“尾矿渣泥本身属于可回收资源，正确利用可以产生经济效益，处理不当则容易造成环境污染。因此，行政机关和企业都应高度重视尾矿渣泥处理问题，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实现合理处理和利用。本案中，我们针对尾矿渣泥堆积污染隐患，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灵活运用磋商、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履行环境保护职责，实现了预防为主、损害担责、注重修复的有机统一。”苏波表示。



检察官和环保部门工作人员实地查看土地修复和农作物种植情况。

打造基层检察院队伍建设新“峰”景

才能有声有色。”在峰峰矿区检察院，干警们口口相传这样一句话。而这得益于该院始终将党建作为一条主线，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点燃红色引擎。

近年来，峰峰矿区检察院根植优秀传统文化，传承红色基因，打造“磁韵瓷源·检行不凡”特色党建品牌，把创新、极致、匠心为特质的地方文化熔铸于检察工作，实现了党建引领、文化赋能、检察创新的有机联动。

“党旗耀峰峰，全域党旗红。”峰峰矿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志涛告诉记者，为进一步把党支部建成坚强战斗堡垒，该院实施“强基补链”“磁力凝心”“素能淬炼”三项工程，构建党组领导、党总支统筹、支部推动、党小组落实

的四级党建格局。“一把手”讲党课，“我想向党说”主题征文，建设“检阅”学习品牌……这些常态化举措引领检察人员以新思想凝心铸魂，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擦亮政治底色。

聚焦主业，深耕为民实事

7月1日，峰峰矿区检察院召开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汇报会，为党送上一份特殊的生日礼物。

“当前‘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正向纵深开展，这些办案故事既是经验分享，也是工作指引，激励我们切实以‘三个善于’办理每一起案件，让公平正义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峰峰矿区

检察院检察官段利静介绍，今年以来，该院成立“检护企心”办案团队，挂牌成立“检察护企”工作站，积极开展挂案清理工作，监督撤案2件2人，对5名涉企社区矫正人员简化外出请假审批手续，精准、有效服务营商环境建设。为了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做好做实，该院成立妇女儿童权益保护中心，开展涉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法律监督工作，发现案件线索3件、立案1件，构建“1+1+N”常态化检察服务体系，积极开展法治进乡村活动，对生活困难的涉案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

严管厚爱，敢担当善作为

“干部要爱护，队伍也要严管，才能

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全员干事创业提供良好环境。”赵志涛介绍，峰峰矿区检察院树立全链条、融入式监督理念，探索“三训三评一问责”机制，融合案件管理和检务督察，一体推进对“案”的管理和对“人”的监督。

“三训”，即聚焦办案理念、办案规范、办案质效三个方面开展多形式的素能培训，如邀请专家学者、检察实务专家来院讲课，针对案件质量评查中发现的问题，抓细案卡填录及案卷装订培训，开设检察微课堂、政法周末大讲堂等平台，全力提升干警业务水平。

“案子办得咋样，都要拿出来晒一晒。”段利静介绍，在峰峰矿区检察院，所有案件都要经过“三评”程序，即根据

审核台账、流程监控台账、预警问题台账，每月通报办案流程监控评比情况，每季度进行案件质量抽查评查，定期开展优秀法律文书、优秀检察案例评比等。“大家亮成果、晒业绩，让高质效办案与案案培育双融互促，形成全员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三训”“三评”之外，峰峰矿区检察院还要求检务督察部门依据案件管理部门移送的通报，对办案人员进行督察问责，通过制定督察整改工作台账和整改进度强化跟踪督办，通过编制积分清单对检察人员履职情况实行清单式动态管理，明确追责问责情形，实施分类追责问责，始终保持全面从严管党治检的主基调。